

# 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107 年 5 月新進僱用人員甄試

## 重要日期摘要

### 一、報名日期：

107 年 1 月 23 日(9:00)至 107 年 2 月 5 日(24:00)止。

本甄試一律採「網路報名」，請於報名期限內至甄試網站完成報名(網址：<http://recruit.taipower.com.tw/>)。甄試簡章建置於上述網站，請自行上網列印，不另販售。

### 二、繳費期限：

107 年 2 月 7 日(24:00)止。

應於上述期限內完成繳費，始完成報名手續。

### 三、寄發入場證(含考試注意事項)日期：

107 年 5 月 2 日。

本甄試入場證以郵件寄發，報考人亦可自行至甄試網站查詢列印，並憑證入場應考。

### 四、初(筆)試日期：

107 年 5 月 12 日(星期六)。

試場分配情形及其他應行公布事項，將於 107 年 5 月 7 日公告在甄試網站(須以入場證號碼查詢)，並於考試前 1 日在臺北、臺中、高雄、花蓮 4 個考區之各考場公布，請事先查明試場及座位。

### 五、公布試題及測驗式試題答案日期：

107 年 5 月 14 日。

### 六、試題或答案疑義提出期限：

107 年 5 月 14 日至 5 月 20 日。

應考人對初(筆)試試題或公布之測驗式試題答案，如有疑義時，應於公布試題及測驗式試題答案之日起 1 週內，至甄試網站下載試題及答案疑義處理申請表，以書面申請。

### 七、參加複試人員名單預定公告日期：

預定 107 年 7 月 17 日在甄試網站公告參加複試人員名單，惟實際公告日期視本甄試委員會之決議而定。名單公告後，應考人可自行至甄試網站查閱初(筆)試成績及結果，不另寄發紙本成績單。

八、複查成績提出期限：

參加複試人員名單公告之次日起 5 個工作日(不含假日)內，至甄試網站下載成績複查申請表，以書面申請。

九、複試日期：

預定 107 年 8 月 7 日起在臺北地區舉行，實際日期以正式通知為準。

十、錄、備取人員名單預定公布日期：

預定 107 年 9 月 11 日在甄試網站公告榜示，惟實際公告日期視本甄試委員會之決議而定。

十一、報到訓練預定日期：

預定於 107 年 10 月下旬開訓，因訓練設施容訓量因素，部分類區視訓練編班情形可能分梯開訓。備取資格：電力技術人員為開訓 15 日以內有效，綜合行政人員為開訓 3 個月以內有效，期限屆滿仍未獲通知遞補者，即取消參加訓練及進用之資格。